

新北市原住民族居住及就業服務概況

公務統計科 桂正翰

居住及就業為生活基本需求，由於原住民族因歷史及居住地理環境因素，使其社經層面較為弱勢，且其文化及族群特色較為明顯，爰如何滿足原住民族居住及就業需求乃施政重要課題。本文透過統計數據觀察新北市原住民族居住及就業補助之資源配置，並了解新北市政府(以下簡稱市府)未來努力的政策方向，以供相關部門施政參考。

一、107 年底新北市原住民族及其青壯年人口均居六都第 2，且集中於非原鄉區

觀察全國與六都原住民族人口及其占全市人口比率，107 年底新北市原住民族人口數 5 萬 5,607 人，其占全市人口比率為 1.39%，均僅次於桃園市(7 萬 3,874 人，3.33%)，六都中屬原住民族人口較多者。再觀察原住民族人口分布，107 年底新北市非原鄉區¹原住民族人口數計 5 萬 2,706 人，在有原鄉區的四都中僅次於桃園市(6 萬 5,258 人)，且新北市非原鄉區原住民族人口數占全市原住民族人口比率達 94.78%，係有原鄉區之四都中最高者；綜觀六都之非原鄉區原住民族人口占該市人口比率均超過七成五，顯示六都的原住民族人口均集中於非原鄉區。若從青壯年²人口觀之，107 年底新北市原住民族青壯年人口數為 3 萬 6,260 人，僅次於桃園市(4 萬 6,836 人)，且其占原住民族人口比率為 65.21%，為六都最高(表一)。

表一 107 年底全國與六都原住民族人口概況

單位：人、%

區域別	原住民族人口		非原鄉區原住民族人口		原住民族青壯年人口	
	人口數	占全市人口比率	人口數	占原住民族人口比率	人口數	占原住民族人口比率
全 國	565,561	2.40	398,939	70.54	347,417	61.43
新北市	55,607	1.39	52,706	94.78	36,260	65.21
臺北市	16,713	0.63	16,713	100.00	10,637	63.65
桃園市	73,874	3.33	65,258	88.34	46,836	63.40
臺中市	34,514	1.23	30,209	87.53	21,685	62.83
臺南市	7,938	0.42	7,938	100.00	5,053	63.66
高雄市	34,670	1.25	26,057	75.16	21,794	62.8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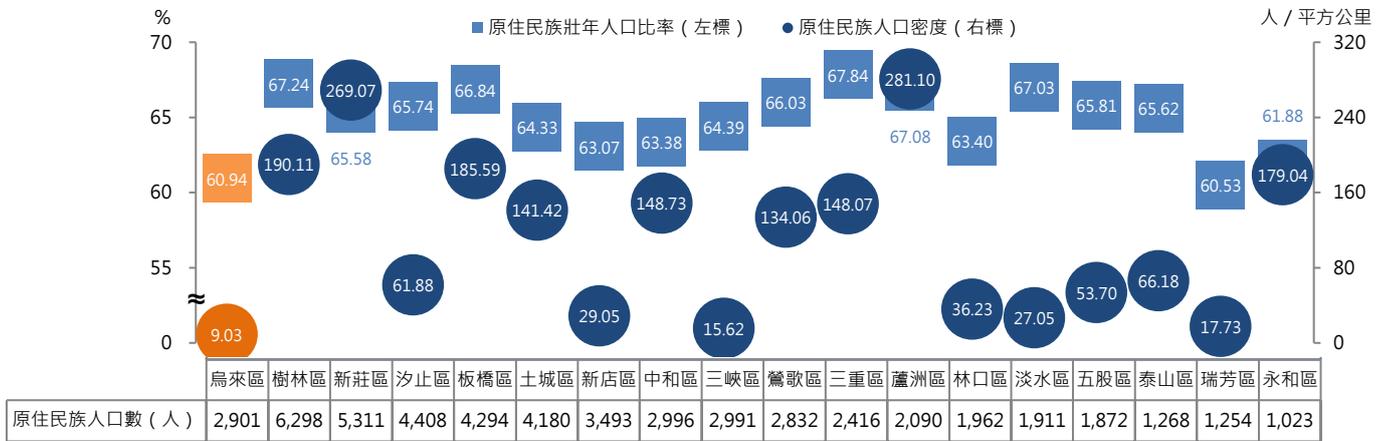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內政部戶政司。

若從新北市各行政區看原住民族人口及其相關指標，107 年底原鄉區烏來區之原住民族人口數 2,901 人，惟其人口密度因土地面積(321.13 平方公里)為 29 區中最大者，致每平方公里僅 9.03 人。另觀察新北市非原鄉區之各行政區，107 年底原住民族人口數以樹林 6,298 人、新莊 5,311 人及汐止 4,408 人等 3 區最多，而原住民族人口密度則以蘆洲每平方公里 281.10 人、新莊 269.07 人及樹林 190.11 人等 3 區最大，相對其他區而言，上述人口較多及人口密度較大代表民眾在居住方面需求較大。若由原住民族青壯年人口觀之，107 年底原住民族人口達 1 千人

¹ 直轄市山地原住民族區(又稱原鄉區)即縣改制為直轄市時，其轄下之山地鄉(以原住民族為主要居民之地方行政區)改制而成，擁有地方自治權限，六都中現僅新北市、桃園市、臺中市及高雄市等四都境內有原鄉區，另本文之非原鄉區係指直轄市境內非屬原鄉區的行政區。

² 青壯年係指 15 歲至 54 歲原住民族。

以上之行政區，其青壯年人口占該區原住民族人口比率皆達六成以上，而青壯年人口除生產力較高外，亦承擔家庭扶養責任，爰其就業需求較大，市府相關政策應將原住民族青壯年人口就業需求納入考量(圖一)。



圖一 107 年底新北市原住民族人口達千人以上之各區人口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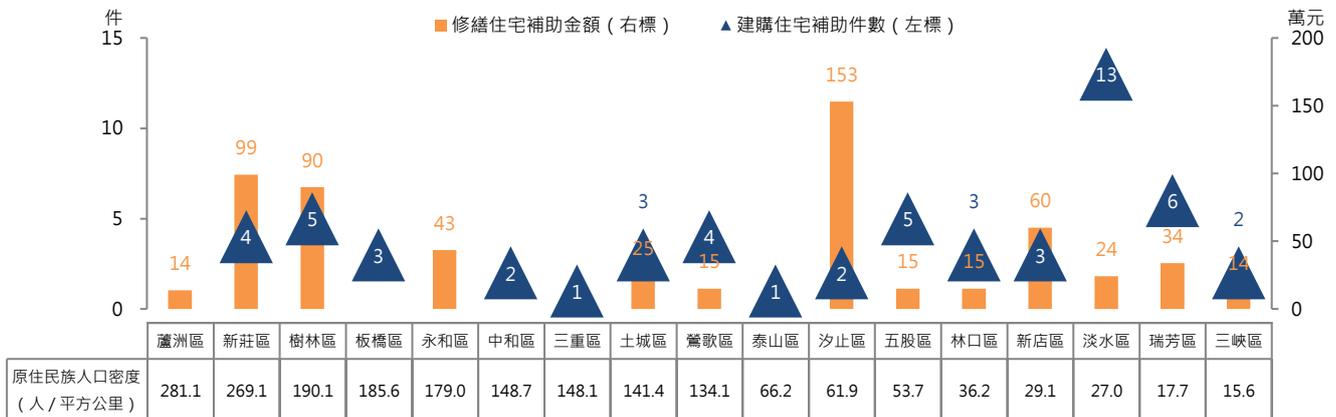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民政局。

附註：除原鄉區烏來區外，僅納入原住民族人口達 1 千人以上之非原鄉區，並以該區原住民族人口數由多至少排序。

二、新北市原住民族居住服務概況及其成果

(一) 市府提供出租住宅及建購、修繕住宅補助，以輔助原住民族安居並提升其居住環境品質

為滿足境內原住民族基本居住需求，市府提供原住民族出租住宅，以及建購與修繕住宅補助等居住服務。其中，原住民族出租住宅包括三峽區原住民族安置住宅(147 戶)及新店區中正國宅丁區 H 棟(56 戶)，計 203 戶，其 105 至 107 年(以下簡稱近 3 年)均全數出租，此出租住宅提供設籍於新北市、年滿 20 歲且具有原住民族身分之民眾申請，並優先出租給經濟弱勢者(如：低或中低收入戶、市府列冊之河濱聚落拆遷戶等身分)。此外，市府亦提供居住 4 個月以上之境內設籍原住民族建購住宅補助(每件補助 30 萬元)及修繕住宅補助(每件補助上限為 15 萬元)，以滿足經濟能力較佳且偏好自力建購及修繕自用住宅原住民族之需求，近 3 年累計修繕住宅補助金額達 1,370 萬元，累計建購住宅補助件數 53 件，其中原鄉區烏來區累計修繕住宅補助金額達 1,129 萬元，惟未有申請建購住宅補助者；在非原鄉區中，近 3 年累計修繕住宅補助金額以汐止 153 萬元、新莊 99 萬元及樹林 90 萬元。



圖二 105 至 107 年新北市原住民族人口達千人以上之各區住宅累計補助概況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附註：僅納入原住民族人口達 1 千人以上之非原鄉區，並以該區原住民族人口密度由多至少排序。

萬元等 3 區最多，累計建購住宅補助件數則以淡水 13 件、瑞芳 6 件、樹林及五股均 5 件等 4 區最多，綜合觀之，區域人口數、人口密度與居住環境特性，以及各區當地原住民族之族群特色、經濟條件及居住需求等因素，皆影響原住民族申請住宅建購、修繕補助之意願，其成因較為複雜(圖二)。

(二)市府率先推動河濱部落安遷計畫，建立三峽及溪州原住民族生活文化園區，以解決境內原住民族河濱居住之安全問題

原位於新北市三鶯大橋下，有近 40 年歷史的三鶯部落，因位於行水區內，依法不得興建屋舍且具有水患等居住安全問題，市府為尊重原住民族文化差異性及原住民族意願，並納入「都市型原住民族部落營造」的概念，首創河濱原住民族聚落易地遷建方案。此方案採取政府建設公共設施並推出政策性住宅專案貸款，再搭配原住民族自力造屋，亦即原住民族自籌款、銀行貸款及政府補助款各占三分之一的「333 模式」，協力打造三峽原住民族生活文化園區，原三鶯部落原住民族亦於 107 年 3 月全數遷住至園區內。

為打造具原住民族人文特色之「都市部落」，市府考量原住民族經濟發展性，以社區總體營造概念，持續於新北市境內三峽及溪州計 2 座生活文化園區內，建設多功能文化聚會所、部落藝文廣場、環境綠美化及景觀意象營造等相關工程；另考量原住民族農耕需求，市府亦結合都會休閒體驗，建置原住民族特色農園，發展原住民族傳統友善耕作。各園區除提供部落原住民族辦理集會活動、傳統歲時祭儀及藝術展演空間外，亦為扶老、育幼照護及自主性福利服務之據點，可支持部落發展生活、生產及生態之三生永續產業(表二)。

表二 新北市原住民族生活文化園區服務概況

三峽原住民族生活文化園區	
自力造屋工程	現已全數完成遷住，部分家屋現正進行鋼骨組立及室內裝設。
部落總體營造計畫	包括多功能文化聚會所、部落藝文廣場、環境綠美化及景觀營造等相關工程。
溪州阿美族生活文化園區	
第一期公共工程計畫	包括道路、排水、照明、生活管線、道路擴充及景觀改善等公共基礎設施工程，以及自力造屋工程。
第二期公共工程計畫	包括原住民族文化聚會所、第二期公共設施及景觀營造等相關工程。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三、新北市原住民族就業服務概況及其成果

(一)市府透過職業訓練增進原住民族就業技能，提升其就業能力

觀察新北市原住民族勞動參與狀況，107 年勞動力參與率 66.3%，且 100 至 107 年(以下簡稱近 8 年)勞動力參與率均達六成三以上；107 年失業率 4.3%，且近 8 年失業率除 100 年外均低於 5.0%，惟起伏較大。若與同期間人力資源調查之新北市整體勞動參與狀況比較，雖近 8 年原住民族勞動力參與率均高於

表三 107 年新北市整體及原住民族勞動參與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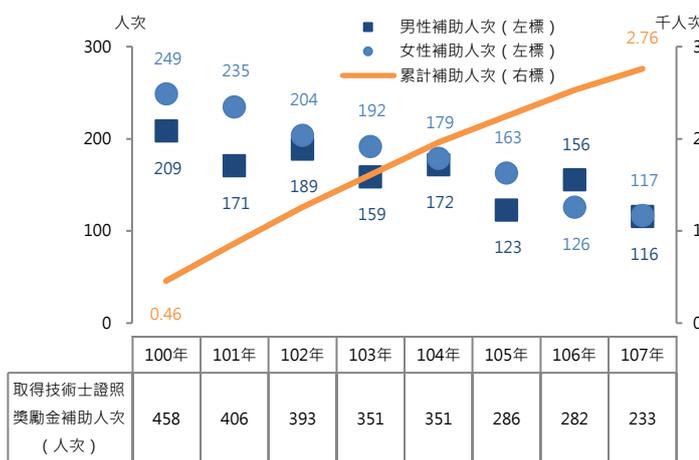
單位：%

年別	勞動力參與率		失業率	
	原住民族	原住民族	原住民族	原住民族
100	58.8	64.6	4.4	5.3
101	59.2	67.7	4.2	3.2
102	59.2	63.4	4.2	4.6
103	59.2	64.7	3.9	3.1
104	59.2	64.7	3.7	4.1
105	59.1	68.7	3.9	3.9
106	59.0	64.0	3.8	3.8
107	59.1	66.3	3.7	4.3

資料來源：人力資源調查報告、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報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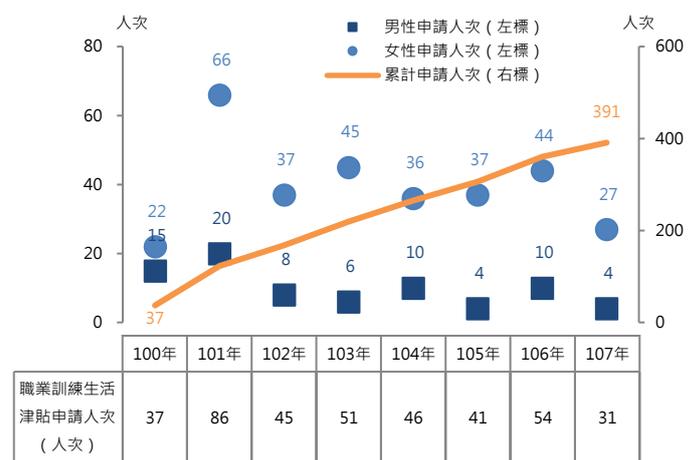
新北市整體，惟其失業率與整體相較，除互有消長外，起伏變動亦較整體明顯，爰此，為降低及穩定原住民族失業率，市府除提供職訓資源協助原住民族累積就業技能外，亦提供就業訊息以提高原住民族求職媒合機會(表三)。另依 107 年「原住民族就業狀況調查」結果顯示，全國 15 歲以上原住民族就業者主要從事之行業為「製造業」(女性為主)及「營建工程業」(男性為主)，而其主要從事之職業為「服務及銷售工作人員」(女性為主)及「技藝有關工作人員」(男性為主)，整體而言，原住民族主要工作型態屬於低技術性及勞力密集型，爰其易受到經濟景氣、產業外移及移工政策等就業市場環境因素影響，致原住民族失業狀況較易起伏。

市府鑑於原住民族就業型態多屬低技術性及勞力密集，爰持續透過職業訓練厚植原住民族就業技能。觀察近 8 年新北市原住民族取得技術士證照獎勵金補助人次，歷年累計達 2,760 人次，且以女性為主(除 106 年外)，再觀察職業訓練生活津貼申請人次，歷年累計達 391 人次，亦以女性較男性多，顯示除市府歷年皆提供資源鼓勵原住民族參與職訓外，原住民族對於職訓資源亦有穩定需求，尤以女性較男性高，後續相關政策宜將此現象納入考量(圖三、四)。



圖三 歷年新北市原住民族技術士證照補助概況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圖四 歷年新北市原住民族職業訓練生活津貼補助概況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二) 為扶植原住民族文化創意產業及提升原住民族經濟競爭力，市府推動各項相關經建服務，戮力不懈

原住民族文化為臺灣重要資產，若能以其豐厚的傳統文化內涵及特色結合相關產業，將使原住民族擁有展現創意及發展經濟之機會。爰市府為扶植原住民族表演藝術產業，舉辦「新北市原 Band 大賞」及《高砂戀歌》音樂劇；為推廣原住民族農事文化，興闢原住民族特色農園；為推動泰雅族編織技藝傳承，設立泰雅族織藝推廣據點；另建置原住民族文創聚落平臺，做為原住民族推動創意經濟、人才培育及產業合作之據點(表四)。

另，市府為促進原住民族經濟發展並提升其競爭力，在創業方面，除成立原住民族經濟顧問團以提供創業輔導服務外，亦輔導原住民族申辦各項創業貸款；在就業方面，開辦各項專業人員培訓班並輔導學員獲得相關技術證照，培力原住民族專業技術能量；另於烏來、板橋及淡水區設置計 3 處原住民族商場，以推廣及販售原住民族風味料理及文創商品，可增加就業機會並產生經濟效益(表四)。

表四 新北市原住民族經濟發展服務概況

推動原住民族創意經濟發展	
新北市原 Band 大賞	於 107 年 8 月 5 日辦理第 8 屆大賽，計 29 組樂團報名參賽。除透過網路媒體線上直播賽事外，並於賽後媒合 18 個原住民族樂團參與商演計 43 場次，以增加各樂團演出機會及其知名度。
《高砂戀歌》音樂劇	透過試演會海選招募演員計 41 名，並提供其 200 小時培訓課程，於 107 年 9 至 10 月間採售票方式辦理 4 場音樂劇，計 1,500 人次觀眾到場，另榮獲臺灣師範大學所主辦之知音大賞音樂劇大賽共 4 座獎項。
原住民族特色農園	為推廣原住民族傳統農事文化，於三峽及鶯歌區興闢原住民族特色農園，參與農事原住民族計 99 人，另辦理農業輔導課程計 28 小時，聘請友善耕作專家分享相關實務。
泰雅族織藝推廣據點	為推動泰雅編織技藝之傳承及其文化，於烏來區設立推廣據點，除作為烏來泰雅民族博物館教育推廣場所外，亦辦理工藝文化研討及織品展示等活動，現有 166 件文物展示。
跨界交流座談會	邀請國際時尚圈知名臺灣服飾設計師潘怡良、金屬配飾設計師李令言及原住民族文化設計師阿瑪亞·賽斐格，連袂分享如何運用傳統工藝結合時尚及發展相關產業，計 50 位民眾參與。
服裝展示秀	透過走秀發表潘怡良老師及 30 位在地編織工藝匠師之服飾作品共 30 套，以展現泰雅傳統編織技藝結合流行時尚之設計概念，計 200 位民眾參與。
原住民族文創聚落平臺	將新北市立五峰國民中學舊校長宿舍閒置空間再利用，於 107 年 8 月建置原住民族文創聚落平臺，成為原住民族推動創意經濟、人才培育及產業合作之據點。
提升原住民族經濟競爭力	
原住民族經濟顧問團	敦聘專家、學者及績優事業體負責人擔任顧問，提供新北市原住民族事業體經營管理或創業諮詢等輔導服務。
輔導申辦創業貸款	除協助原住民族申請原住民族綜合發展基金貸款外，107 年 7 月起輔導境內微型及中、小型原住民族事業體申辦「原住民族創業及所營事業信用保證融資貸款」計 3 件（核貸金額計 70 萬元）。
開辦專業技能訓練班	除開辦原住民族大客車駕駛人、托育人員、導遊人員等專業人員培訓班外，於 107 年 7 至 8 月間辦理「原住民族特色風味餐點訓練班」共 120 小時，參與學員計 21 人，並成功輔導 4 人獲取中餐烹調葷食丙級技術士證照。
原住民族商場	於烏來、板橋及淡水區設置原住民族商場，由原住民族企業或工坊承攬經營，以推廣及販售原住民族風味料理及文創商品，而能創造商機並增加就業機會。

資料來源：新北市政府原住民族行政局。

四、為更加貼近原住民族安居樂業需求，市府戮力推動居住及就業服務相關政策，打造新北市成為原住民族安居樂業的福地

為推動原住民族居住及就業服務，市府於 107 年 12 月 6 日在三峽原住民族生活文化園區舉辦「新北市原住民族群事務會議」，邀請境內族群領導人、團體代表、部落法人及原住民族族人，分享歷年推動原住民族相關政策之成果，亦說明樹林區南園段原住民族社會住宅的建設規劃，參與者約 250 人。透過此會議一方面建立原住民族溝通交流平臺，讓各族群的寶貴意見或訴求轉化為實質原住民族政策方案，以協助市府推動各項原住民族居住、教育、文化、經濟及福利政策；另一方面提供各族群充分表達意見的場合，以達「族群平等、多元共榮」之目標。

展望未來，市府除持續落實「新北市保障原住民族就業自治條例」及「新北市促進原住民族經濟事業發展自治條例」，以保障境內原住民族就業及發展經濟的權利外，亦將定期召開族群事務會議，以加強各族群文化事務合作協同機制，並做為推動原住民族永續發展之重要基礎；更進一步，藉由規劃南園生活文化園區及原住民族天使基金等相關政策，以建置富有原住民族文化特色、符合原住民族生活習慣而又現代化的原住民族社區，以及提供原住民族品牌、研發、培訓及獎勵等相關資源，以發展原住民族特色產業、安定就業，戮力打造新北市成為原住民族安居樂業的福地。